

#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 112學年度第七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年6月21日(星期五)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系所辦公室(A32-624)

出席人員：翁炳孫、陳俊憲、劉怡文、翁博群、金立德、陳立耿、吳進益、謝佳雯、黃襟錦、莊晶晶、蔡宗杰等教師

主席：王紹鴻

紀錄：黃子娟

### 壹、報告事項：

1. 本校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為瞭解雇主對本校畢業生職場表現之滿意程度及意見回饋，請各系所協助進行113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至少完成21份。請每位師長協助完成2-3份調查。
2. 凡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學生，得於三年級下學期結束後，向本系所提出申請修讀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請大三班級導師協助宣導。
3. 113-1學期負責「專題演講」老師為翁炳孫老師、莊晶晶老師及蔡宗杰老師，煩請老師們於7月底前提供邀請至系上演講者資料(服務單位、姓名、級職、演講題目)，俾利系上海報製作。
4. 9月1日(日)8:00~12:00 大一新生宿舍進住，上午11點假綜教6樓A32-606，舉辦家長座談會。
5. 9月5日(四)假綜教6樓A32-606上午9點，舉辦碩一新生訓練及儀器使用說明會。

### 貳、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推選本校113學年度「各行政單位因業務推動所成立之委員會或會議代表」之委員。

說明：

1. 改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推選男性教師代表1名、女性教師代表1名)、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推選教師代表1名)、國際事務會議(推選教師代表1名)。
2.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推選男性教師代表吳進益老師、女性教師代表黃襟錦老師)、學生宿舍務暨輔導委員會(推選教師代表陳立耿老師)、國際事務會議(推選教師代表翁博群老師)。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生命科學院 113 學年度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推選。

說明：

1. 生命科學院教評會推選委員，其產生方式依據本校生命科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一) 推選委員各系至少選出一人。各系推薦二名候選人，須為系內外學術領域性質相近，並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學術期刊之分級表」第一級或第二級學術期刊上有發表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含) 以上之教授產生。各系於每年 7 月 25 日前審核後，將推薦候選人名單，送院務會議推選。院務會議代表就各系推薦候選人名單，票選各系一名，各系依最高票者當選一人，共五人，另一人依其全部次高票擔任之，若票數相同時，由院務會議召集人代為抽籤決定。(三) 推選及遴選委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2. 111 學年度推選翁炳孫教授、劉怡文教授，112 學年度推選翁炳孫教授、王紹鴻教授。
3. 本系務會議推選後，送該院、系（所）教評會審議決議，依行政程序簽奉校長核可後聘任之。
4. 未能於會中參加投票的老師可採 e-mail 投票，投票時間為開會通知單發出後至開會日期前一天下午 5:00 前，逕以 e-mail 通知系辦公室。依設置要點，投票（含上述通信投票）選舉各種委員，並於開會時開票。
5.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無記名方式投票推選陳俊憲老師、王紹鴻老師。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生命科學院 113 學年度各項委員會委員推選：院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院空間規劃委員會及院選舉小組委員。

說明：

1. 依據生命科學院 113 年 6 月 7 日通知辦理，請各系所於 113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中午前將名單送至院辦公室。
2. 未能於會中參加投票的老師可採 e-mail 投票，投票時間為開會通知單發出後至開會日期前一天下午 5:00 前，逕以 e-mail 通知系辦公室。依設置要點，投票（含上述通信投票）選舉各種委員，並於開會時開票。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無記名方式投票，院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推選翁博群老師、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推選翁炳孫老師、院空間規劃委員會推選陳立耿老師、院選舉小組委員推選黃襟錦老師。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微生物與免疫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
2. 本委員會設委員五至九人及候補委員一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3. 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就本系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本院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發表 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含）以上或發表於具有審查制度之出版單位專書一本（含）以上之專任教授、副教授中推選產生。若具教授資格者不到三分之二以上，不足人數由本系系務會議就校內外學術領域性質相近系（所）教授或國內研究機構具有相當教授資格之研究人員中遴選。
4.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擬辦：經系務會議通過，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

決議：推選翁炳孫老師、陳俊憲老師、翁博群老師、劉怡文老師，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 提案五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本會委員自本系專任教師中選出五人，畢業校友、業界代表、學生代表及校外學者各 1 人擔任之，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系主任兼召集人。
2. 依據系務會議規則：「第七條…教師因故不能出席時，不能委託他人代表，但得以通信方式，提出書面意見。必要時，對於委員選舉、某特定重要事項，得舉行通信投票。」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推薦謝佳雯老師、翁炳孫老師、吳進益老師、莊晶晶老師；學生代表許慈宏、畢業校友魏惠敏、業界代表林一蘋(嘉品生技)、及校外學者中研院楊玉良研究員。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學術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二、本會委員自本系專任教師中選出六 人，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系主任兼召集人。」
2. 依據系務會議規則：「第七條…教師因故不能出席時，不能委託他人代表，但得以通信方式，提出書面意見。必要時，對於委員選舉、某特定重要事項，得舉行通信投票。」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學術委員會委員推選翁炳孫老師、陳俊憲老師、劉怡文老師、翁博群老師、謝佳雯老師。

#### 提案七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校外實習輔導小組選舉。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系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辦理。
2. 自本系專任教師中選出三至五人擔任之，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系主任兼召集人。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校外實習輔導小組推選翁博群老師、蔡宗杰老師、吳進益老師。

#### 提案八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本校 113 學年度招生策略推動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依據 105 年 6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校長指示辦理。
2. 本系專任教師中選出三人擔任之，任期一學年。
3. 未能於會中參加投票的老師可採 e-mail 投票，投票時間為開會通知單發出後至開會日期前一天下午 5:00 前，逕以 e-mail 通知系辦公室。依設置要點，投票（含上述通信投票）選舉系所各種委員，並於開會時開票。
4.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招生策略推動委員會委員推選翁炳孫老師、謝佳雯老師、陳立耿老師。

#### 提案九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本校 113 學年度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系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辦理。
2. 本會設教師委員五至八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就本系專任教師中推選產生。委員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推薦翁炳孫老師、翁博群老師、謝佳雯老師、陳俊憲老師。

#### 提案十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

1.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教學品質保證實施要點三、教學品保委員會委員組成總人數（八至十人）：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系主任兼任，委員由系非擔任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之教師四至五人，學生代表一人，以及學界、業界與校友代表二至三人組成。委員均為無給職，由系主任聘任，任期為一學年。
2. 依據系務會議規則：「第七條…教師因故不能出席時，不能委託他人代表，但得以通信方式，提出書面意見。必要時，對於委員選舉、某特定重要事項，得舉行通信投票。」
3.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推選陳俊憲老師、蔡宗杰老師、陳立耿老師、翁博群老師；學界代表中正陳永恩教授、業界代表陳炎祥博士、校友代表：林元俊(量子)。

####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推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系友會輔導老師。

說明：推選方式由大四畢業班導師。

決議：黃襟錦老師為系友會輔導老師。

####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推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3 學年度網路數位資訊委員。

說明：

1. 本會設委員三至五人，第一次會議由系主任召開，召集人由委員互相推舉產生，其中委員至少二位由本系專任教師互相推選產生，其餘委員可由相關專業師資或學生擔任。委員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2.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投票。

決議：本系網路數位資訊委員翁博群老師、陳立耿老師。

####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推選本系 114 學年度「各項招生委員」。

說明：

1. 改選碩士班推甄書審委員(3名)、碩士班一般招生考試委員(3名)、大學部推甄書審委員(3名)、特殊選才書審委員(3名)。

2. 請教師於會議結束後進行推選。

決議：緩議。下次會議討論！

####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中草藥暨微生物利用研發中心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中草藥暨微生物利用研發中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中草藥暨微生物利用研發中心設置要點辦理。
2. 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四、本中心為執行計畫得整合本校教師之專業技術，提供產業服務，內容包括：</p> <p>(一) 支援本學院相關教學實習儀器設備及場所。</p> <p>(二) 協助本學院師生進行學術研究。</p> <p>(三) 提供各項檢驗技術之<u>服務與諮詢</u>。</p> <p>(四) 辦理各項檢驗技術之建教合作計畫。</p>	<p>四、本中心為執行計畫得整合本校教師之專業技術，提供產業服務，內容包括：</p> <p>(一) 支援本學院相關教學實習儀器設備及場所。</p> <p>(二) 協助本學院師生進行學術研究。</p> <p>(三) 提供各項檢驗技術之諮詢服務。</p> <p>(四) 辦理各項檢驗技術之建教合作計畫。</p>	<p>因業務拓展不僅限於諮詢，增列技術服務。因此調整文字。</p>
<p>六、本中心得就業務範圍內，由<u>本系系主任</u>授權，經簽報或依授權範圍與校內外相關單位及個人進行建教合作，<u>或技術服務。相關收費標準，依各項設備及技術施行負責老師訂定後向系務會議提出，通過後公告實施。</u></p> <p>本中心之經費以有賸餘為原則，各項經費依本校預算籌編時程提出年度工作計畫、經費預算及工作成果報告書。</p>	<p>六、本中心得就業務範圍內，由本系系主任授權，經簽報或依授權範圍與校內外相關單位及個人進行建教合作。</p> <p>本中心之經費以有賸餘為原則，各項經費依本校預算籌編時程提出年度工作計畫、經費預算及工作成果報告書。</p>	<p>增列收費標準依循程序。</p>

3. 檢附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中草藥暨微生物利用研發中心發酵槽使用收費標準。

決議：修正後提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1時40分